

## 2017 “應屆高中畢業學生赴葡就讀計劃” 時間表

日期	事項	遞交文件 *	備註
2016年10月28日 至 2016年11月18日	公開報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申請表正本及電子檔；</li> <li>2. 申請人及擔保人之身份證副本；</li> <li>3. 澳門的中學校長推薦信(1封)；</li> <li>4. 學校出具的申請人至少在澳門就讀四年的就讀證明；</li> <li>5. 學校出具最近兩學年的成績表副本或成績評級證明；</li> <li>6. 申請人在最近三年(2013年11月至2016年10月)曾獲大型活動或比賽獎項證書；</li> <li>7. 其他澳門基金會及澳門大專教育基金會或申請人認為適宜的文件。</li> <li>8. 家團成員或可提供經濟支援者之入息證明。(面試當天需向評審委員會提交)</li> </ol>	十五個工作日。
2017年1月中旬 或之前	公佈及確認 面試名單		以電郵或短訊形式通知學生，名單將於澳門基金會網站及報名地點大堂張貼。
2017年1月中下旬	面試		
2017年2月中旬 或之前	通知最後獲選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聲明書/承諾書；</li> <li>2. 擔保書；</li> <li>3. 銀行帳戶資料，須載有銀行名稱、戶名及銀行帳號。</li> </ol>	面試後十五個工作日內以書面形式通知獲選學生，並於澳門基金會網站內公佈獲選者名單。
2017年6月上旬	獲選學生參加 葡語先修班		由大專教育基金會跟進。

\*備註：申請人需提供文件正本供澳門基金會核對。